

证券代码：688376

证券简称：美埃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28

美埃（中国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美埃（中国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9月3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9月2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，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认可本次会议通知内容、形式，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时限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，职工代表监事沈明明女士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美埃（中国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上述事项系公司为贯彻落实最新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规划做出的决定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监事会取消后，监事会主席及监事等随之取消，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前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履行监事职能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<公司章程>及修订、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，公司董事会根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第二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1、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的本次预留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后，认为：

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；本激励计划本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管理办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2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本次预留授予日进行核查后，认为：

公司确定的激励计划本次预留授予日符合《管理办法》以及公司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

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第二次预留授予日为2025年9月3日，授予价格为15.40元/股，向75名激励对象授予69.8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

向激励对象第二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埃（中国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9月4日